
民國叢書

第三編

· 63 ·

歷史·地理類

穆天子傳西征講疏

春秋史

春秋時代之世族

辯士與遊俠

顧 實編

童書業著

孫 曜編

陶希聖編

上海書店

陶希聖編

辯士與遊俠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敝公司突遭國難總務處印刷
所編譯所書棧房均被炸燬附
設之涵芬樓東方圖書館尙公
小學亦遭殃及盡付焚如三十
五載之經營墮於一旦迭蒙
各界慰問督望速圖恢復詞意
懇摯銜感何窮敝館雖處境艱
困不敢不勉爲其難因將需用
較切各書先行覆印其他各書
亦將次第出版惟是圖版裝製
不能盡如原式事勢所限想荷
鑒原謹布下忱統祈 垂督

上海商務印書館謹啓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中華民國二十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國難後第一版

(二八九七)

中國歷
史叢書
辯士與游俠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陶 希 聖

主編者 何 炳 松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目錄

第一章 古代的僧侶與奴隸	一
--------------	---

一 序論	一
------	---

二 奴隸與僧侶及貴族	三
------------	---

三 僧侶之衰落	二
---------	---

第二章 封建束縛下之貴族與農奴	一七
-----------------	----

一 貴族的發達及其游閑	一七
-------------	----

二 農奴的固定及其貧苦	一九
-------------	----

三 知識與教育之獨占	二一
------------	----

第三章 封建束縛之解體……………二五

一 貴族衰落及中間階級的擡頭……………二五

二 都市發達與商人階級……………二七

三 自由地主與富農之發達……………三一

四 游民無產階級之發生——對游士游民的評論……………三四

第四章 辯士的活躍……………四〇

一 都市中的地主……………四〇

二 國際外交與游說家……………四二

三 遠征軍事與新軍人……………五一

四 游士與政權之爭奪……………五四

五	游士處世之種種相	六〇
---	----------	----

六	游士生活與貴族官僚	六七
---	-----------	----

第五章	游俠的行徑	七二
-----	-------	----

一	游民活動的本質	七三
---	---------	----

二	獨立的英勇行爲——刺客	七五
---	-------------	----

三	集團的活動方式	七七
---	---------	----

四	藏亡納死與豪家	八〇
---	---------	----

第六章	辯士游俠之潛伏再興與轉變	八二
-----	--------------	----

一	集權國家與游士游俠	八三
---	-----------	----

二	游士的再興及其鎮伏	八九
---	-----------	----

三 游俠的威權及其轉變·····	九三
------------------	----

辯士與游俠

第一章 古代的僧侶與奴隸

一 序論

中國社會各階級中的知識分子與活動分子，有一種特色是共通的：這便是「游閑」。
（註一）游閑的具體意義就是「不事家人生產作業」。（註二）有產者知識分子（註三）差不多純以政治活動爲職業。他們在家做的是裁判農村糾紛，武斷農民的反抗事件，糾合武力以鎮壓騷動，這一類的紳士機能；他們出來到都市便是投考科舉，賄買官銜，貪緣權要，由此而做官僚。無產者活動分子，在約百年以前，倘若有反抗富豪，反抗官僚，這一類的活動，也充分有游閑的表現。「打不平」，「路見不平，拔刀相見」，劫富濟貧，會黨組織，綠林規矩，這

一類的活動與百年來尤其是三十年以來生產勞動者的罷工運動一類的活動：性質與形式都是相反的。自形式上說，從前無產者活動分子的活動是個人的，英雄主義的。現代無產階級的活動是羣衆的，集團主義的。自實質上說，從前的無產者活動以離開生產過程的分子爲主幹。現代的無產者活動以生產勞動者爲領導。

游閑分子的活動，在中國歷史上是貫串連續至二千年之久的重要現象。中國歷史是地主商人與農民無產者兩個勢力權衡交叉，爭鬭和平，種種妥協與對抗而造成。這兩個勢力的權衡交叉，爭鬭和平，種種妥協與對抗，表現爲兩種游閑分子的活動。歷史家的眼光只看見這些個人的活動，所以歷史紀錄也止是這些個人的紀錄。正史的本紀，列傳，小說的短篇，長文，從來都是個人登場的。我們現在的論述，要把這兩類個人活動，尋源究委，要把造成歷史的集團行爲盡量指示出來。

兩種游閑分子的歷史，是從戰國時代（公元前四〇三年至二二一年）開端的。戰國時代也就是兩種游閑分子最活潑最鮮明的時代。

但是戰國時代的知識分子（士人）與無產者活動分子（游俠）不是突然出現的。他們怎樣從前代的貴族與農奴轉變而來，是我們應當記述的。戰國時代的士人與游俠在戰國以後還有一個短期（公元前二〇九年至一四〇年），表演過有力的活動。由此時期以後，活動形態又轉變了。

戰國以前的貴族與農奴，是從古代的僧侶與奴隸轉變而來的。本書為指出各時代階級活動的樣式，先從僧侶與奴隸說起，而於戰國時代的辯士與游俠特詳，以適應本叢書預定的計畫。

（註一）用史記貨殖傳「游閑公子」的名詞。

（註二）用史記高帝本紀關於劉邦的說明。

（註三）最好叫做士大夫階級，指示他們是地主和官僚的集團。

二 奴隸與僧侶及貴族

新石器時代之末期，黃河腹部流域已漸有農業。當時的耕種方法是火田法。多數勞動者把草萊焚燒之後，在草灰與土質混合的地面播種。耕種的物類，或許是人類食糧，或許是畜類芻秣。在這種耕地與其他水草之上，有大量的畜牧。這是商代的經濟狀況。（註一）

火耕與畜牧的技術，不是一朝一夕發明的。由採果、打獵、撈魚的簡單技術，到馴養牛馬家畜，大量放牧，耕種芻秣，培植穀類，這需要長期的進化。社會技術愈趨複雜，則技術的保持和傳授愈覺重要，而勞動的指揮與實行逐漸分工。而在初則指揮勞動者也就是實行勞動者，好像後世的老農和老圃。（註二）

因生產技術之進步，而人類食糧漸漸充實。社會組織由小羣漸變成較大的民族。民族內部有各種的分工。老少的分工與男女的分工，是古來的事實。老少分工，使氏族分為世代層。少年層稱老年層為父，於是有「多父」，（註三）「三父」，（註四）的稱呼。男女分工把男女兩性族人分別內外尊卑。男女分別與世代分別這兩種分別，引起特定的婚姻制度及特定的族內組織。氏族組織隨技術進步而愈益複雜。勞動與家族的組織，成為一族重要的作

用。而主持這種組織作用的族長家長，因而獲得一族最高的尊榮。

畜牧與耕種技術的進步，使一族勞動力的需要增加。在初，一族的生產，只够一族的消費，有時還須掠奪異族的生產物纔够。這時候，戰事是尋常的事，其目的只在掠奪生產物。這時候，俘虜是沒有用處的。俘虜沒有剩餘勞動可以榨取。這時候，戰勝者對於戰敗者只有殺戮。後來因生產技術進步，勞動者的生產物足供自己的消費，還有剩餘。勞動者愈多則剩餘生產愈多。具體的說，放牧的人愈多則牛馬愈易繁殖。這時候，戰勝者纔把俘虜赦爲奴隸，以榨取他們的剩餘勞動與剩餘生產。商代便是在這兩階段的過渡時期。依商族遺留的紀錄，他們一方面大批殺戮俘虜，（註五）他方面卻存留多少的奴隸。（註六）

戰爭，在初是一族族人的共業。因戰具的進步及戰術的加精，戰爭遂漸成專業。戰爭之指揮者遂取得特殊的身分。

一有奴隸於是一族中尊貴的組織者與專業的戰鬪者，便是奴隸的優先的驅使者及占有人。一有剩餘生產可以掠奪，組織者戰鬪者更成了最初的剝削階級。他們無須直接作

生產勞動，單取同族及奴隸的剩餘生產及剩餘勞動以爲生。生產技術進步到了使剩餘勞動剩餘生產成爲經常的事實以後，組織者及戰鬪者的特殊身分便固定了。

戰鬪職業者的首領集團便是貴族。組織者的首領集團便是僧侶。一族由此分爲三個身分：僧侶、貴族、庶人、奴隸。奴隸是一種工具，一種財產，一種非人。貴族與庶人雖有尊卑富貧之分，仍依舊來氏族的慣例，對於族務，都有參與的權能。僧侶的權能在族內事務的處理上，比以對外作戰爲專業的貴族更大。實在說，商族的僧侶與貴族可以算是兩個等級。僧侶是在貴族之上的。

僧侶的權力依卜筮而行使。按照傳說所說，卜筮的決定力很大，洪範說：

汝則有大疑，謀及乃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

這是說，大事的決定，有四種投票權：一是王，二是貴族，三是庶人，四是僧侶。而實則僧侶一級卻有兩權。

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人從，是之謂大同；

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逆，庶人逆，吉；

卿士從，龜從，筮從，汝則逆，庶民逆，吉；

庶民從，龜從，筮從，汝則逆，卿士逆，吉；

由此四則，可知龜與筮兩權贊成，事情是必做的。這兩權反對則事不成的了。我們再看下去。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逆，庶民逆，作內吉，作外凶；

這是一個最明確指出當時僧侶與戰鬪貴族的權力的分野的。僧侶主組織，是對內有權力的。貴族主作戰，是對外有權力的。僧侶與貴族意見相反，則以平民主張爲衡。平民贊助僧侶，則貴族須服從僧侶。平民贊助貴族，則看事務的性質如何：假如是內務，從僧侶的意見；假如是外政，從貴族的意見。由此可見僧侶權重於貴族，而對於內務則僧侶的意見有決定的力量。所以

龜筮共違于人，用靜吉，用作凶。

換句話說，這事便否決了。

什麼事情必以下決定，依卜辭而分類，可得十二類：祭、告、羣、行、止、田、漁、征、伐、年、雨、霽、麥、旬、維卜。（註七）這些事件恰是畜牧及初期農業社會的重要事件。年是有關於芻秣食糧的生產。雨霽是影響畜牧的。沒有科學的醫術的時代，病與瘳只有聽於自然。田漁是游牧部落的兼業，征伐是游牧部落的能事。最顯著的是僧侶的威權，時時以典禮來裝飾。卜辭之關於祭者為數最多。一九二八年十月中央研究院在安陽新獲卜辭，輯錄者九十九之中，有二十七即三分之一是卜祭的。（註八）

商族的僧侶是天與帝的祭司。放牧及耕種的勞動都是在天空之下受自然現象的影響至多。每一自然現象在這種勞動實行者看來，都是有意志的。即如商人對於雨，便以為是帝所命的：

帝不令雨。（註九）

帝命雨正年。（註十）

貞帝命雨弗其正年。（註十一）

貞今三月帝命多雨。(註十二)

崇拜自然現象之外，還有崇拜祖先的宗教。氏族制度與崇拜祖先的宗教是一致存在的。如

卜辭所載(註十三)

貞于父丁又。(卽侑字)

丁巳卜貞賓祖丁彤日亡。

壬子卜甲寅奏太甲羊卯牛三。

辛未卜又太庚三牢。

還有許多單祭祖母的記載，表示母的地位之尊崇。如(註十三)

辛未卜又母辛口十犬十茲用。

于后祖乙。

乙巳卜夆之于太乙母妣丙牝小。

拜天教的祭司叫做巫或覡。尊祖教的祭司叫做宗。國語楚語載有觀射父所述的傳說：

古者民神不雜，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肅衷正，其智能上下比義，其聖能光遠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聰能聽徹之，如是則神降之。在男曰覲，在女則巫。是使制神之處位次主，而爲之牲器時服。而後使先聖之有光烈，而能知山川之號，高祖之主，宗廟之事，昭穆之世，齊敬之勤，禮節之宜，威儀之則，容貌之崇，忠信之質，禋絜之服，而敬恭明神者，以爲之祝。使名姓之後，能知四時之生，犧牲之物，玉帛之類，采服之儀，羣器之量，次主之度，屏攝之位，壇場之所，上下之神，氏姓之出，而心率舊典者，爲之宗。於是天地神明類物之官，謂之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

這傳說是關於僧侶階級的，但是不是關於商族的僧侶卻不可知。並且這已有周俗的色彩。依此傳說，我們所推測的是：僧侶階級是古代獨占知識的階級。歷數，河流的測度，譜系，祭儀，法制，習慣，都被僧侶獨占。一切技術及科學，都以神意或教義的形式流傳下來。

(註一) 本叢書拙著西漢經濟史第一章曾述及此時的經濟狀況。

(註二) 論評。